

关于强化校园疫情防控相关措施的通知

校内各工作专班、各单位：

进入冬季后，我省新冠肺炎疫情病例有所增加，为保障学校各项疫情防控措施顺利、有效落实，确保校园平安和师生生命健康，现对进一步强化校园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面启动各防控专班的工作应对机制。各工作专班、各部门要进一步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按照以防为主，兼顾控制，内外统一的原则，启动各项防控工作应对机制，及时传达贯彻上级文件精神 and 学校防控工作要求，克服麻痹思想、松劲心态，进一步强化师生对疫情发展的警惕性。

二、做好师生的行踪摸排和健康监测。教职员工作专班、学生工作专班及时对照市中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印发的各类疫情重点地区返乐人员摸排管控通知，组织各单位对全校师生行踪进行精准摸排，迅速组织涉及师生进行核酸检测及隔离医学观察。近期，全校师生不得到中高风险地区，原则上不离开乐山市范围，确需离开的，必须按照规定履行请假和报备手续。各单位严格落实早中晚体温测量、缺课缺勤人员追踪制度，加强师生发热等症状的追踪管理，开展必要的核酸检测，及时向教职员工作专班、学生工作专班报备师生异常情况。

三、提高师生科学防护意识。宣传舆论专班要引导师生以健康的心态看待疫情发展的长期性和复杂性，不盲目恐

慌，不信谣，不传谣。疫情管控（处置）专班要牵头通过多种渠道对师生进行健康卫生教育，提醒师生科学佩戴好口罩，尽量减少外出、避免参加聚集性活动，养成勤洗手、使用公筷、保持一米社交距离等科学防护习惯。

四、加强门岗等重点岗位的管控。加强校门管理，严格执行校园闭环管理，落实测量体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佩戴口罩等防控措施；尽量减少校外人员进入校园，师生凭校园卡出入校门，因公必须进校的校外人员，须提前预约审批。校园管控专班合理调整北校区桂苑校门的开放时间，增加查验人手，确保通行畅通。

五、加强内外联动和应急能力。学校领导要加强与分管部门、联系学院的沟通和指导，校内各工作专班要加强协作，主动加强与地方卫生健康部门的沟通交流，及时获取和报送疫情相关信息；物资保障专班及时补充储备充足的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物资，保障学校的防疫需求。疫情管控（处置）专班做好校内隔离观察场所的值守安排、设备设施检查，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做好突发疫情的应对准备。

六、保障教学秩序正常运行。教学工作专班、学生工作专班要发布温馨提示，提醒学生上课佩戴口罩，并开展相关检查。进一步完善预案和工作机制，做好特殊时期线上教学的准备工作。近期校内人员聚集性活动尽量延迟举行，研究生考试等必须开展的大型活动，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组织开展。

七、加强校园生活保障能力。疫情管控（处置）专班要

加强对教学楼等人员较为集中的公共场所，电梯、门把手等使用频次较高物品的消杀工作，增加公共场所的通风换气次数。后勤保障服务部、师科公司要提高饮食保障能力，丰富菜品供应的数量和质量，根据实际需要，延长就餐时间，让师生吃得暖吃得好；加强食堂原材料的查验及从业人员健康监管，食堂员工工作时间全程佩戴口罩。师科公司加强快递包裹等邮递物件的安全管理，做好必要消杀工作。

八、加强防控监管。各工作专班、各单位要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严格落实各项疫情防控工作，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对履责不力、工作失职，造成疫情传播等不良后果的，防控工作督查专班将严肃追责问责。

九、学校将根据疫情发展态势，动态调整疫情防控措施，未尽事宜，由各工作专班另行通知。

乐山师范学院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委员会办公室代章)

2020年12月11日